

100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電話：(02)2181-1911(代表線)



C. 百基達事業名稱: Ledtech Electronics Ltd. 擔任職務: 法人董事代表人 D. 台灣事業名稱: 華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職務: 總經理

3. 董事兼總經理室總經理: 張蘭文傑 A. 大陸事業名稱: 肇慶市立得電子有限公司 擔任職務: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B. 大陸事業名稱: 肇慶市立理電子有限公司 擔任職務: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4. 臨時動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決議: 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經主席宣布散會, 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98年度, 9%, 97年度, 成長率(%)

(二) 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佈 98 年度財務預測, 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98年度, 97年度, 成長率(%)

(四) 研發/專利狀況 1. 研發: 由於 LED 晶片發光亮度及效率不斷的提升, 本公司研發團隊, 係不同發光亮度及波長, 並輔以本公司核心封裝技術, 訂定不同之發展計劃及使用用途, 以適合不同市場之需求。目前已有下列之產品: (1) 冷凍、冷藏燈源模組。 (2) 結合 CNS、UL、CE 等規範之室內節能照明專用燈源模組。 (3) 應用觸摸、展觸屏照明燈源模組。 (4) 廣角燈源燈源模組。 (5) LED 中心光源燈源模組。 (6) 植物生長照明模組。 (7) 特殊照明模組。 2. 專利狀況: 1. 98 年內, 華興集團獲得專利總計 31 件, 其中發明 2 件、新型 26 件、新式樣 3 件。 2. 截至 98 年 12 月止, 本集團目前已獲得專利共 92 件, 其中發明 0 件、新型 69 件、新式樣 17 件, 申請國包括台灣、中國大陸、美國、日本、韓國、德國等。

二、(一) 經營方針: 1. 本廠誠信、負責、精益求精之精神, 強化經營團隊提升工作效率。 2. 創立品牌, 擴大 (大) 市場規模, 提高市場佔有率。 3. 產品國際標準化, 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4. 落實創新、品質、服務, 落實於公司各部門, 全面提升整體價值。 (二) 預計銷售數量 (三) 重要資產與技術: 1. 加強 LED 核心封裝技術與熱管理高功率散熱及光學設計之研發。 2. 因應市場需求, 訂定階段性生產能力之計劃, 降低成本提高生產力, 增加競爭力。 3. 創立品牌, 擴大 (大) 市場規模, 提高市場佔有率。 4. 實施國際標準化, 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5. 研發產品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三、本公司發展策略: 1. 利用 LED 之特性, 在發光效率與亮度不斷提升之下, 開發高附加價值之利基產品, 並輔以專利保護。 2. 加強研發能力, 提高產品品質, 爭取客戶之認同。 3. 創立品牌以提高公司知名度。 4. 擴展 (大) 市場規模, 增加市場佔有率。 5. 研發產品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四、(一) 經營方針: 1. 本廠誠信、負責、精益求精之精神, 強化經營團隊提升工作效率。 2. 創立品牌, 擴大 (大) 市場規模, 提高市場佔有率。 3. 產品國際標準化, 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4. 落實創新、品質、服務, 落實於公司各部門, 全面提升整體價值。 (二) 預計銷售數量 (三) 重要資產與技術: 1. 加強 LED 核心封裝技術與熱管理高功率散熱及光學設計之研發。 2. 因應市場需求, 訂定階段性生產能力之計劃, 降低成本提高生產力, 增加競爭力。 3. 創立品牌, 擴大 (大) 市場規模, 提高市場佔有率。 4. 實施國際標準化, 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5. 研發產品並輔以專利保護, 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麗鳳會計師及曾祥裕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等各項表冊, 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 經由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 認為尚無不符, 爰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 核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大會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石修 林敏政 周月枝

Table with 2 columns: 項目, 金額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石修 林敏政 周月枝

Table with 4 columns: 項目, 小計, 金額, 備註

股東台啓 (無法投遞時, 免退回)

參閱附件。 3. 本公司修訂前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1 頁至第 45 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討論案四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配合本公司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3. 本公司修訂前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7 頁至第 53 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討論案五 董事會提案 案由: 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為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以強化公司競爭力, 擬請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 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 於不超過 50,000 仟股普通股之額度內,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 2. 於國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原則與說明: 擬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 就公開承銷部份之銷售方式, 授權董事會採洽詢承銷或公開承銷方式擇一進行, 並依下列方式辦理: (1) 若採公開承銷方式, 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擬增資發行之 10%-15%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 另提撥 10% 對外公開發售, 其餘股份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不足一股之時零股, 由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成整股之登記, 逾期未併決者視為放棄。員工及原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 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若採洽詢承銷方式, 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擬增資發行股數 10%-15%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 其餘股份擬請股東會同意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 放棄優先認購權, 以詢價承銷方式辦理對外公開發售。另本公司員工若有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 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2) 本次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 係依「承銷商會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 若採公開承銷或洽詢承銷, 其發行價格之訂定, 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案件生效後決定除認股基準日之日, 尚不得低於其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如採洽詢承銷方式辦理承銷, 其發行價格之訂定, 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辦理詢價承銷公告及向承銷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 皆不得低於其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前述價格訂定方式係依相關規定辦理, 其訂定應屬適法。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 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於前述所有範圍內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3. 本次募資案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募集金額、計劃項目、預定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 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變動而需修正者, 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前述未盡事宜, 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討論案六 董事會提案 案由: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 1. 擬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 於本次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2. 本次股東會應選董事 8 人, 監察人 3 人。 3. 上述董事名額中, 應選出 3 名獨立董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九十九年五月五日董事會議案通過, 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討論案七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3. 本公司修訂前之「公司章程」,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3 頁至第 36 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戶號/身份證字號, 主要學歷簡述, 持有本公司股份

討論案八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依據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函規定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討論案九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3. 本公司修訂前之「公司章程」,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3 頁至第 36 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戶號/身份證字號, 學歷, 擔任職務

4. 新任董事及監察人自選任後即就任, 任期自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至一〇二六年六月七日止。 5.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4 頁。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號, 戶號/身份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號, 戶號/身份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號, 戶號/身份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討論案十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3. 本公司修訂前之「公司章程」,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3 頁至第 36 頁。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討論案十一 董事會提案 案由: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提請 討論。 說明: 1. 依據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函規定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案通過。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採權衡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查核報告中。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637 仟元及 25,096 仟元, 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2.40% 及 1.68%;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分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455 仟元及 5,455 仟元, 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11.86% 及 3.71%。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法及相關會計師法之規定, 依合理程序查核,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 此項查核工作係以抽樣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披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 3.1 所述,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簽證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採權衡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查核報告中。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637 仟元及 25,096 仟元, 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2.40% 及 1.68%;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分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455 仟元及 5,455 仟元, 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11.86% 及 3.71%。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法及相關會計師法之規定, 依合理程序查核,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 此項查核工作係以抽樣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披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 3.1 所述,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簽證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採權衡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查核報告中。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637 仟元及 25,096 仟元, 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2.40% 及 1.68%;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分別對 Ledtech Electronics Corp(美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455 仟元及 5,455 仟元, 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11.86% 及 3.71%。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法及相關會計師法之規定, 依合理程序查核,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 此項查核工作係以抽樣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披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 3.1 所述,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簽證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六條	資金貸與程序 (一)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用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並提供該項公司之營業風險、財務狀況及權益進展之影響。 (二)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會單位就貸與對象之經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與償還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及備用函件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二、依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下列保證品，必要時並辦理抵押或擔保手續，以代提供擔保品者。董事會得酌予增加或減少保證品。其增加或減少保證品之程序，應依本公司之規定辦理。 三、依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用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並提供該項公司之營業風險、財務狀況及權益進展之影響。 (二)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會單位就貸與對象之經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與償還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及備用函件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資金貸與程序 (一)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用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並提供該項公司之營業風險、財務狀況及權益進展之影響。 (二)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會單位就貸與對象之經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與償還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及備用函件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二、依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下列保證品，必要時並辦理抵押或擔保手續，以代提供擔保品者。董事會得酌予增加或減少保證品。其增加或減少保證品之程序，應依本公司之規定辦理。 三、依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用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並提供該項公司之營業風險、財務狀況及權益進展之影響。 (二)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會單位就貸與對象之經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與償還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及備用函件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依據公司管理辦法規定修訂。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六條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授權範圍： 一、本公司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應依法律、法規及內部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前項以外資產之取得或處分，均應呈請董事長核准後，其餘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授權範圍： 一、本公司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應依法律、法規及內部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前項以外資產之取得或處分，均應呈請董事長核准後，其餘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管理辦法修訂。
第四十一條(新增)		本處理程序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三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公司債種類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募集原因	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99.02.10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內國市場
發行價格	依面額 100% 發行
總額	新台幣貳億元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 民國 102/02/10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林雅慈
簽證會計師	林麗鳳、曾祥裕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四條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經承銷機構所買回註銷前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截至民國 99.4.19 止)	新台幣 195,000,000 元

代碼	會計科目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0	現金	5,975,951	5,511,404,812	912	2100	短期存款	1,510,000	8,44	530,000	1,586	
1110	銀行存款	65,921	5,71	40,818	2,52	2110	應收帳款	90	50	90	
1120	應收帳款	14,748	0,83	15,316	0,86	2120	其他應收	91,090	5,12	69,023	4,29
1130	其他應收	13,492	7,59	12,676	0,10	2130	應付帳款	3,000	61,17	14,911	0,89
1140	應付帳款	26,194	14,84	14,716	2,17	2170	其他應付	13,905	1,79	26,952	1,67
1150	其他應付	90,798	5,11	90,604	1,71	2200	應付利息	43,301	2,43	43,064	2,62
1160	不動產	14,123	0,79	6,006	4,31	21XX	不動產淨值	339,390	19,09	187,430	11,63
1170	不動產	10,620	0,60	9,825	0,61	22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2,823	38,98	572,213	34,81	2310	上列資產淨值	4,923	28	4,923	31
1190	負債					2400	負債	42,366	2,44	41,861	2,60
1210	短期借款	838,055	47,20	796,204	49,88	2410	短期借款	231	0,01	219	0,01
1220	應付帳款	80,000	2,06	90,000	2,59	241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83	0,22	4,433	0,30
12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8,955	52,26	886,204	54,87	24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865	2,98	51,839	3,22
1240	股東權益					2500	資本公積金	392,301	22,07	229,209	14,85
1301	股本	58,915	3,31	58,915	3,66						
1310	資本公積金	14,529	0,82	14,529	0,80						
1320	盈餘積存	40,888	2,09	40,888	1,54	3200	資本公積金	1,161,119	65,33	1,161,119	72,12
1330	其他權益	26,031	1,46	22,744	1,41	3300	保留盈餘	33,977	1,81	30,545	1,76
1340	其他權益	7,580	0,42	7,580	0,47	3400	盈餘公積金	102,169	5,75	91,129	5,66
1350	其他權益					3500	其他權益	3,286	0,18	3,286	0,20
1360	其他權益					3600	其他權益	108,462	5,91	110,839	6,90
1370	其他權益	22,112	1,23	20,410	1,14	3700	資本公積金	75,330	4,24	99,059	6,09
1380	其他權益	17,007	0,84	17,007	0,87	3800	資本公積金	156,321	8,17	156,321	10,01
1390	其他權益	12,241	0,61	12,241	0,61	3900	資本公積金	158,986	8,31	158,986	10,01
1400	其他權益	3,229	0,17	3,227	0,17	4000	資本公積金	1,385,141	77,93	1,376,790	88,11
1410	其他權益	27,794	1,57	38,801	2,42	4100	資本公積金	51,772,464	1,000	51,772,464	1,000
1420	其他權益					4200	資本公積金				
XXXX	合計	\$1,772,446	100,00	\$1,610,039	100,00						

代碼	科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1,102,739	\$1,058,224
4120	營業成本	(6,540)	(8,222)
4130	營業毛利	(4,801)	(2,398)
4140	營業費用	\$1,091,375	\$1,047,440
4150	營業利益	(856,614)	(785,057)
4200	營業外收入	234,761	265,387
4210	營業外支出	4,387	3,145
4220	營業外淨利	(13,922)	(14,375)
4300	營業費用	225,956	264,145
4310	營業費用	(145,662)	(133,352)
4320	營業費用	(2,949)	(32,492)
4330	營業費用	(80,287)	(7,366)
4340	營業費用	(33,273)	(21,683)
4350	營業費用	80,294	7,35
4360	營業費用	70,158	6,42
4370	營業費用	51	0,01
4380	營業費用	43,045	3,94
4390	營業費用	496	0,05
4400	營業費用	26,566	2,43
4410	營業費用	(11,254)	(1,03)
4420	營業費用	(9,840)	(0,99)
4430	營業費用	(4,171)	(0,40)
4440	營業費用	139,198	12,75
4450	營業費用	(33,731)	(3,89)
4460	營業費用	\$105,467	\$9,66
4470	營業費用		
4480	營業費用		
4490	營業費用	\$1,22	\$1,29
4500	營業費用	(0,30)	(0,32)
4510	營業費用	\$0,92	\$0,97

代碼	科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4150	營業收入總額	\$1,356,817	\$1,354,132
4170	營業成本	(24,800)	(18,712)
4190	營業毛利	(2,268)	(10,717)
4200	營業費用	\$1,329,749	\$1,337,270
4210	營業費用	(847,770)	(902,955)
4220	營業費用	481,979	434,315
4230	營業費用	(327,348)	(228,511)
4240	營業費用	(96,320)	(72,55)
4250	營業費用	(171,290)	(128,83)
4260	營業費用	(59,738)	(44,99)
4270	營業費用	154,631	11,63
4280	營業費用	16,724	1,26
4290	營業費用	3,463	0,26
4300	營業費用	144	0,01
4310	營業費用	13,117	0,99
4320	營業費用	(20,930)	(1,58)
4330	營業費用	(9,977)	(0,88)
4340	營業費用	(102)	(0,01)
4350	營業費用	(8,633)	(0,65)
4360	營業費用	(11,198)	(0,84)
4370	營業費用	150,425	11,31
4380	營業費用	(44,958)	(3,38)
4390	營業費用	\$105,467	\$9,66
4400	營業費用		
4410	營業費用	\$105,467	\$10,393
4420	營業費用		
4430	營業費用	\$1,22	\$1,29
4440	營業費用	(0,30)	(0,32)
4450	營業費用	\$0,92	\$0,97

代碼	科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51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467	\$110,393
5110	調整項目：		
5111	折舊費用	6,462	6,307
5112	各項損失	3,834	3,918
5113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10
5114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4,96)	(6,91)
511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3,045)	9,853
5116	營業外收入淨增加	778	8,227
5117	營業外支出淨增加	(6,156)	20,225
511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4,978)	64,770
5119	存貨淨額	(30,794)	752
5120	其他流動資產	(1,137)	(2,500)
512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303	542
5122	應付利息	4,645	(64,845)
5123	應付帳款	22,067	50,137
5124	應付帳款		(2,801)
5125	應付帳款	(11,391)	(7,644)
5126	應付費用	4,953	1,106
5127	其他流動負債	16,529	13,554
5128	應付利息	1,405	1,405
51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859)	212,900
52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210	購備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1	(9,034)
521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000)	(5,982)
5212	購備固定資產	(33,851)	(19,255)
5213	購備固定資產	1,425	(514)
5214	無形資產增加		(514)
52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1)	9
5216	其他流動資產	(99)	(200)
52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376)	(34,959)
53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20,000	(160,000)
531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9,877)
531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	58
531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0,529)	(9,942)
5313	發放員工現金紅利		(4,234)
5314	發放股東紅利		(5,926)
5315	購備庫藏股		(13,287)
531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018	(254,208)
5317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	(48,847)	(67,267)
531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2,407	114
5319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	\$97,965	\$146,812
532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5321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951	\$3,906
5322	本期支付利息	\$32,339	\$43,761
5323	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532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5,374	\$(45,513)
5325	長期股權投資轉讓調整數	\$22,720	\$(50,230)
5326	以機器設備轉讓	\$28,487	\$13,731
532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3,227	\$-
5328	無形資產	\$-	\$(102,553)
532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15,240)
5330	員工紅利轉增	\$6,082	\$-